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市府路1號8F

承辦人：曾輝宗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401

電子信箱：boe43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明湖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3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人字第107328686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北市立交響樂團函影本及訂票單各1份(32868600A00_ATTCH1.pdf、32868600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臺北市立交響樂團3月份精選音樂會《初·聲》，惠請轉知所屬同仁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臺北市立交響樂團107年3月22日北市樂研字第107301077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府員工憑識別證及專屬訂票單向該團傳真訂購票券可享8折優惠（即日起至3月26日止），並可登錄公務人員終生學習認證課程時數3小時。
- 三、檢送臺北市立交響樂團原函影本及訂票單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機關、臺北市立大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、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電
交

2018-03-28
12:00:58
文
章

裝

訂

線

明湖國中 1070328



QGAA10730206600